

# 南雄市中小学校舍危房改造建设项目-南亩学校施工（第2次） 招标答疑书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南雄市中小学校舍危房改造建设项目-南亩学校施工（第2次）招标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，现根据投标人提出的疑问答复如下：

1、问：招标文件中第2页：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，序号：20：安全生产措施费不得低于：¥460474.27元，工程量清单中，也是指明：安全生产措施费不得低于：¥460474.27元。而在招标文件第92页，投标函中，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¥。与前面所写不一致。问：是否改为安全生产措施费？

答：是，招标文件全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统一修改为安全生产措施费，请各投标人自行更正。

2、问：招标文件中第2页：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一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，序号：20：暂列金额（统一报价）为：¥426155.42元，而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3.1其中：暂列金额426155.4。是否改为426155.42？

答：否，以工程项目清单汇总表3.1其中：暂列金额426155.4为准。

注：答疑书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投标人应响应招标文件、答疑书编制投标文件，若答疑书与招标文件有冲突，以本答疑书为准。

招标人：南雄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 
招标代理机构：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 
日期：2026年3月30日

